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17- 004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1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17年1月1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建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的情况下，通过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方式来实施募集资金的投入，符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安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增强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本次增资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日星铸业进行增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的情况下，通过补充营运资金的方式来实施募集资金的投入，符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安排，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本次补充营运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公司补充营运资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提供资金拆借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全资子公司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适时提供资金拆借，有利于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支出，提高资金运用效率，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报备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 月 20 日